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11台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  
承辦人：林艾樺  
電話：(02)6610-1234分機1404  
傳真：(02)66101288  
電子信箱：alvaice@mail.ntsec.gov.tw

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科實字第106020060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2018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國內學生補充暨報名注意事項(6980\_10602006000\_13\_6980\_10602006000\_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18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國內學生補充規定暨報名注意事項」一份，請協助轉知 貴屬國中、高中及五專師生踴躍報名參展，敬請 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館「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展覽會訂於107年1月29日至107年2月2日辦理，報名及評審作業流程簡述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閱函文附件：
  - (一)報名作業：自106年10月25日至11月3日下午5時止，透過學校帳號密碼辦理線上報名，敬請詳閱報名注意事項(如附件)，並於11月3日前將書面資料以掛號郵件寄達本館實驗組(郵戳為憑)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  - (二)評審作業：
    - 1、初審：於106年12月2日辦理，初審結果將於106年12月9日前公布於本館網站。
    - 2、複審：於107年1月31日至107年2月1日辦理，自各競賽科別中選出一等至四等獎作品，再於得獎作品中選



拔出代表我國參加美國、荷蘭等各國國際科學展覽比賽之代表名單。

三、學校作品送展清冊(由系統產生)、報名表、研究報告格式、中英文作品摘要字數規定請詳閱「2018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國內學生報名注意事項」，相關資訊請於9月25日後至本館官網/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/文件下載 ( <http://goo.gl/Db02F6> ) 查詢。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及更正內容，仍以本館公告為準，惠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